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开源

股票代码：3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任大龙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大园路

通讯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文化路东段 1888 号

股份变动性质：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系股东任大龙与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签署的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书》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新开源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开源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上市公司、新开源	指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任大龙先生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一致行动人协议书》	指	任大龙与王东虎、杨海江于2023年12月20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一致行动期限自2023年12月21日起至2024年12月20日止。同时其与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于2024年2月18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期限自2024年2月18日起至2027年12月17日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任大龙先生

姓名	任大龙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	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1090119700524****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大园路		
通讯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文化路东段 1888 号		
通讯方式	185118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王东虎、杨海江、任大龙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约定：“在作为公司股东行使提案权，或在股东大会行使股东表决权时，均保持一致，采取一致行动，但提案权和表决权的行使和一致行动的实施均应以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前提。三方对于本协议所列一致行动事项应在事先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并保证不会因各方协商而延误相关事项的决策，亦不会延迟对新开源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的时机。”该协议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2023 年 12 月 20 日王东虎、杨海江、任大龙均续签了原《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续签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后为进一步巩固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王东虎、杨海江、任大龙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与张军政、杨洪波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7 日。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任大龙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由于股东任大龙与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于2024年12月16日签署了《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书》的协议》，任大龙与其余四位不再具有任何的一致行动关系。

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任大龙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与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合并计算，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不变。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明确的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系股东任大龙与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签署解除《一致行动协议》而引起的。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东虎、杨海江、任大龙、张军政、杨洪波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为 67,894,88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合计为 58,710,136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2.11%。

具体持股如下：

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前					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东虎	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095,222	8.68	8.68	王东虎	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095,222	8.68	8.68
杨海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709,240	3.03	3.03	杨海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709,240	3.03	3.03
任大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184,744	1.89	1.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张军政	董事、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9,674	0.19	0.19	张军政	董事、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9,674	0.19	0.19
杨洪波	董事、副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96,000	0.21	0.21	杨洪波	董事、副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96,000	0.21	0.21
合计	-----	67,894,880	14.00	14.00	-----	-----	58,710,136	12.11	12.11

综上，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书》签署后，任大龙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与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合并计算，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不变。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任大龙先生持有公司9,184,7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9%，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前6个月未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任大龙

2024年12月1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 (三) 《关于任大龙先生与王东虎先生、杨海江先生、张军政先生、杨洪波先生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书》的协议》；
- (四)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上述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秘办。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
股票简称	新开源	股票代码	3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任大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无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67,894,880 股 持股比例：14.00% 本次权益变动前，王东虎持有公司 42,095,222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68%； 杨海江持有公司 14,709,24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3%； 任大龙持有公司 9,184,744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89%； 张军政持有公司 909,674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19%； 杨洪波持有公司 996,00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21%； 五人合计持有公司 67,894,88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9,184,744 股 持股比例：1.89% 本次权益变动后，王东虎、杨海江、任大龙、张军政、杨洪波持股数量及比例不再合并计算。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解除，任大龙与王东虎、杨海江、张军政、杨洪波持股数量及比例不再合并计算。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任大龙

2024年12月17日